

十七史商榷
七



權商史七十

(七)

撰盛鳴王

十七史商榷卷五十一

晉書九

張李不入載記

張軌、李暲皆應入載記。因暲乃唐之先祖，不稱名，改稱其字，升入列傳。於是聊援軌而進之以配暲耳。軌嘗稱藩於晉，暲亦遣使奉表建康，然彼皆已割據一方，改元建號，尙得爲晉臣乎。

張茂築臺

張軌之子茂傳：茂城姑臧，修靈鈞臺，別駕吳紹諫曰：「修城築臺，蓋是懲既往之事。」愚案：茂懲其兄見殺於近侍，故築臺以備不虞。

李廣曾祖仲翔

涼武昭王傳：漢前將軍廣之十六世孫也。廣曾祖仲翔云云。案：仲翔名不見史，漢此因李暲，唐之先祖，敍其先世特詳，故緣飾之。且譜牒之學，本多附會，其詳具唐書宗室世系表中。

譙周門人

孝友李密傳云：密，字令伯，犍爲武陽人，一名虔，師事譙周。周門人方之游夏。儒林文立傳云：立，字廣休，巴

郡臨江人。師事譙周。門人以立爲顏回。陳壽、李虔爲游夏。羅憲爲子貢。羅憲字令則。別有傳。與羅含無涉。又陳壽傳云：壽字承祚，巴西安漢人。少師事同郡譙周。良吏杜軫傳云：軫字超宗，蜀郡成都人。師事譙周。以周之庸猥而及門如此盛邪。

嵇紹論張華

忠義嵇紹傳。司空張華爲趙王倫所誅。議者追理其事。欲復其爵。紹駁之曰：兆禍始亂。華實爲之。鄭討幽公之亂。斲子家之棺。魯戮隱罪。終篇貶輦。未忍重戮。事已宏矣。不宜復其爵位。理其無罪。愚謂歸生同謀。羽父始亂。豈可以例張華。紹之引經非也。父康無罪。爲司馬昭所殺。紹乃以身殉。惠帝論贊中與王裒並論。而謂其齊芳並美。是或一道也。然趙王倫篡位。紹爲其侍中。身污僞命。乃反坐華以始亂。毋乃責人重以周。責己輕以約乎。

王豹可不立傳

王豹傳。長沙王父至於問案上見豹云云。案豹下脫箋字。豹前後上箋於問。其言一無可取。乃妄人耳。死雖冤。亦非矯矯大節。附見問傳可矣。不必入忠義立專傳。

王育韋忠沈勁

王育仕於劉淵爲太傅。韋忠仕於劉聰爲鎮西大將軍。平羌校尉。二人失節如此。乃入忠義傳。大非。沈勁

父充與王敦構逆。衆敗而逃。爲部曲將吳儒所殺。勁當坐誅。郡人錢舉匿之得免。其後竟殺讎人。勁哀父死於非義。欲立勳以雪先恥云云。愚謂充本當誅。復讎非義。惟立勳以雪先恥爲可錄耳。然勁入忠義傳。而充終附敦傳。所謂孝子慈孫百世不能改。此則史家書事之得其平者。

鄧攸

鄧攸逃難。棄其子而攜其弟之子。其子朝棄而暮及。攸乃繫之於樹而去。嘻。甚矣。攸意以爲不棄其子。無以顯其保全弟子之名。好名如此。不仁可知。其後敬媚權貴。王敦已反。而猶每月白敦兵數。納妾甚寵之。訊其家屬。方知是甥女。小人哉。攸也。斯人也。而可以入良吏乎。

杜崧

儒林杜夷傳。夷兄崧。字行高。惠帝時。俗多浮僞。著任子春秋以刺之。崧。惠帝紀作嵩。任子當作杜子。

三江揚都

文苑張翰傳。顧榮執翰手曰。吾亦與子飲三江水耳。案。三江者。松江、婁江、東江也。又庾闡傳。闡字仲初。潁川鄆陵人。作揚都賦。爲世所重。案。今本水經第二十八卷。河水中篇。酈道元注引庾仲初揚都賦注云。今太湖東注爲松江。下七里有水口分流。東北入海爲婁江。東南入海爲東江。與松江而三。此揚都賦之注。疑卽仲初自撰。此事亦見世說文學篇。又晉書於仲初傳後次以曹毗傳。有云。毗著揚都賦。亞於庾闡。

則揚都賦之出於闡無疑也。酈氏引此說卽斷之。以爲此別爲三江。非職方之三江。然則亦斷非禹貢揚州之三江可知。前人亦從無以此解禹貢揚州者。陸德明釋文始引吳地記曰。松江東北行七十里。得三江口。東北入海爲婁江。東南入海爲東江。并松江爲三江。此與酈引庾說同。吳地記。晉顧夷撰。見隋經籍志。夷於晉書無所見。當是承襲庾說。其後張守節史記正義。於夏本紀引禹貢處。卽以此三江說之。然則自唐以前。用此說禹貢者。兩家而已。宋蔡氏乃云。唐仲初吳都賦注云。不引陸德明。張守節。而引水經注。可謂奧博矣。夫禹貢揚州三江。豈可以震澤下流之三水當之。只因泥一旣字。謂下句底定必本旣入耳。果爾則雍州云弱水旣西。涇屬渭汭。豈涇之屬渭。必待弱水之西邪。德明守節皆無知之輩。謬妄殊甚。然此實學所在。不足爲蔡氏深責也。旣別引酈注以炫多聞。乃誤庾爲唐。改揚作吳。烏焉亥豕。誠堪駭詫。近吳中某鉅公文集中有唐仲初云云。予少年時。每嗤點以爲笑端。今詳攷之。則近人所彙刻經解中。如王天與之書纂傳。吳澄之書纂言。陳師凱之書傳旁通。皆承蔡氏之誤。而劉三吾書傳會選誤並同。經解係同時數十名儒審擇論定。而所刻如此。劉氏號爲能正蔡氏之誤者。而其踵誤如此。則於某鉅公何尤。胡先生渭禹貢錐指云。仲初名杲之。南齊人。攷南齊書杲之本傳云。字景行。新野人。李延壽南史杲之本傳同。與仲初實非一人。胡亦偶誤也。予乃慨然嘆讀書是天下第一件難事。且莫講到攷核。只此一引述閒。展轉迷惑至是。若必求備。則千古幾無一讀書人。君子不以己之所能者病人。不以人之所不能者

愧人深悔少年多客氣也。

孫吳始都秣陵。卽今江南江寧府也。東晉、宋、齊、梁、陳並因之。左思於西晉初吳、蜀始平之後作三都賦。抑吳都、蜀都而申魏都。以晉承魏統耳。然此本禹貢揚州之域。故亦稱揚都。揚都者京都也。南朝於揚州刺史每以宰輔領之。以其爲京師耳。南史逆臣侯景傳。景旣起兵反。其黨王偉勸其直掩揚都。遂濟采石。圍臺城。然則揚都卽是吳都。但闡東晉人所賦者晉之京都。斷斷不可稱吳都也。

李顥

李充傳。字宏度。江夏人。注尙書行於世。子顥亦有文義。多所述作。案今尙書秦誓疏。力辨漢初只有二十八篇。無秦誓。後得僞秦誓。合爲二十九篇。諸儒多疑之。李顥集注尙書。於僞秦誓篇每引孔安國曰。計安國必不爲彼僞書作傳。不知顥何由爲此言。愚謂秦誓別得之民間。旣非出孔壁。又非伏生所傳。而其來甚久。非僞也。晉皇甫謐見古文尙書。衰微將絕。乃別撰古文二十五篇。貪秦誓文多易掇。攢湊成之。於是後人信之。眞其僞而僞其眞。謐又并造孔安國傳。竊計安國當日。不過以今文字讀古文書。未必爲之傳。蓋安國早卒。其年甚促。僅注論語。未暇其他。是以史記、漢書皆無此言。藝文志於西漢羣儒著述。臚列甚詳。毛詩詁訓傳不列學官。亦復收載。安國果作尙書傳。有不收入者乎。故知不但今孔傳是假託。而孔實本無傳也。李充已由丞相王導掾起家。仕至中書侍郎卒。顥出更晚。當晉季世。其時僞古文經傳盛行於

江左安得尙有真孔注泰誓。此言甚可疑。當是皇甫謐僞代孔作。其後嫌彼泰誓多所不備。復摭經傳所引。別造三篇。兼爲之傳。而初橐流落人間。顯得以援引耳。

徐龕李菟

外戚褚裒傳。裒除征討大都督青、揚、徐、兗、豫五州諸軍事。裒率衆徑進彭城。先遣督護徐龕伐沛。龕軍次代陂。爲石遵將李菟所敗。案徐龕、穆帝紀作王龕。李菟、穆帝紀作李農。

無愧古人

王濛之子修傳。卒年二十四。臨終嘆曰。無愧古人。年與之齊矣。古人謂王弼。

范丹

隱逸范粲傳。粲陳畱外黃人。漢萊蕪長丹之孫也。粲貞正有丹風。案丹後書本作丹。

衡山二石困

劉麟之字子驥。南陽人。嘗採藥至衡山。深入忘反。見有一澗水。水南有二石困。一困閉。一困開。水深廣不得過。欲還失道。遇伐弓人。問徑。僅得還家。或說困中皆仙靈方藥諸雜物。麟之欲更尋索。終不復知處也。案陶淵明文集第五卷桃花源記云。南陽劉子驥高尙士也。聞之欣然。規往遊焉。未果。尋病終。說與晉書本傳相似。而又不同。

龔元之

龔元之舊本作龔元之。王世貞弇州山人四部彙第九十三卷龔婦景孺人墓誌銘。予友濟南李于鱗數稱鄉人龔勛克懋。克懋司訓。揚之江都云云。龔是僻姓。不學者妄改爲龔。

陶茂

陶潛字元亮。大司馬侃之曾孫也。祖茂。武昌太守。案侃傳云。侃有子十七八。唯洪、瞻、夏、琦、旗、斌、稱範。俗見舊史。餘並不顯。茂旣登顯位。而不見彼傳。何也。昭明太子作淵明傳及宋書。南史本傳。但云曾祖侃。晉大司馬。並不言祖茂。

潛年六十三

潛以宋元嘉中卒。時年六十三。案予所見陶集。係宋版紹熙壬子韜川曾集所刊。附載顏延年作靜節徵士誄。及昭明太子所作傳。皆云。春秋六十有三。元嘉四年卒。沈約宋書本傳同。的確可信。潛當生於晉哀帝興寧三年。乙丑歲也。乃前明萬厯丁亥休陽程氏刻。附載有張縝說。以爲先生辛丑歲游斜川。詩言開歲脩五十。若以詩爲正。則先生生於壬子歲。自壬子至辛丑爲年五十。迄元嘉四年丁卯考終。是得年七十六。再攷宋版陶集遊斜川詩自序云。辛丑正月五日與二三鄰曲同遊斜川云云。詩云。開歲脩五十。吾生行歸休云云。而丑字下注云。一作酉。十字下注云。一作日。夫先生卒於元嘉丁卯。年六十三。此萬萬無

疑者。據此推之。則辛丑歲年方三十七。豈五十乎。斜川詩當爲辛酉所作。云辛丑者誤也。辛酉乃宋高祖永初二年。時先生年五十七。亦非五十。詩當云開歲條五日。正與自序合。云五十者誤也。萬厯刻詩正作五日。而自序直作辛丑。不復存一作。乃知宋版之可寶。先生於此。當國初亡。而身已衰老矣。故詩又云。未知從今去。當復如此不。中腸縱遙情。忘彼千載憂。且極今朝樂。明日非所求。蓋委運待盡。豈三十七歲語氣邪。

戴洋妄言

藝術戴洋傳。梁國反。祖約欲討之。未決。洋曰。甲子日。東風而雷。西行。譙在東南。雷在軍前。爲軍驅除。昔吳伐關羽。天雷在前。周瑜拜賀。今與往同。必剋。案吳取關公。周瑜已死。洋言妄也。

六日六分

臺產傳。善六日六分之學。下六字當作七。

地戶

四夷傳。林邑國開地戶以向日。地當作北。

茲氏縣

匈奴左部都尉居太原。故茲氏縣。此漢縣也。載記劉元海傳。文與四夷傳同。文獻通攷第三百四十一卷。

四裔攷文亦同。想因縣已改併，故稱故縣。

姦臣叛臣逆臣

史家之例，原無一定。要足以載事實，明勸戒，足矣。新唐書始於四裔之後，次以姦臣叛臣逆臣。晉書若用此例，則如王沈、荀顗、荀勗、馮紆、賈充輩入姦臣可也。王敦、桓溫、桓玄、王彌等以及祖約、蘇峻、孫恩、盧循輩入叛臣可也。卽劉元海等入之逆臣，似亦無所不可。今晉書無姦臣一目，而其中各以類相從，亦不致忠姦混雜。又有論贊以表之矣。王敦等聚於四裔之下，不名叛而叛顯矣。劉元海別爲載記，尤覺妥適也。綜而計之，大約不出姦叛逆三種。

禦敵

王敦傳：元帝以劉隗爲鎮北將軍，戴若思爲征西將軍，外以討胡，實禦敵也。案：敵元本誤作敗，後人改敵亦非。據文直是敦字。

黃散

王敦罪狀：劉隗以黃散爲參軍。黃散，謂黃門侍郎散騎常侍也。

韓晃李湯

蘇峻傳：前言峻死後，其將立峻之弟逸爲主。逸與韓晃等并力來攻。溫嶠等選精銳攻賊營於陣，斬晃。其

下文又敍峻之餘黨張健與韓晃等輕軍俱走督護李閎率銳兵追之及於巖山健等不敢下山惟晃獨出乃斬之竊攷此篇中韓晃名凡九見乃數行之中前云斬晃後又云晃走自相矛盾誠爲笑端又其敍峻之弟逸爲李湯所執斬於車騎府李湯本紀作李陽

刑浦

孫恩傳隆安四年恩復入餘姚破上虞進至刑浦謝琰遣參軍劉宣之拒破之恩退縮少日復寇刑浦害謝琰案刑浦琰傳作邢浦疑是

十七史商榷卷五十二

晉書十

載記

後漢書班固傳。固述公孫述等僭僞事。爲載記若干篇。晉書載記之名。蓋本於此。

崔鴻十六國春秋

北史崔鴻傳。鴻以劉元海、石勒、慕容儁、苻健、慕容垂、姚萇、慕容德、赫連屈丐、張軌、李雄、呂光、乞伏國仁、禿髮烏孤、李暠、沮渠蒙遜、馮跋各有國書。未有統一。乃撰十六國春秋百卷。鴻世仕江左。故不錄僭晉、劉、蕭之書。自述云。正始元年。纂春秋百篇。三年之末。草成九十五卷。惟常璩撰李雄父子據蜀時書。尋訪不獲。未成輟筆。又別作序例一卷。年志一卷。至道武天興二年。姚興改號鴻始。而鴻以爲改在元年。明元永興二年。慕容超禽於廣固。鴻又以爲在元年。太常二年。姚泓敗於長安。而鴻亦以爲滅在元年。如此之失。多不攷正。子元後永安中。奏其事。稱臣考著趙、燕、秦、夏、西涼、乞伏、西蜀等遺載。惟李雄蜀書未獲。至正光三年。購訪始得。討論適訖棄世。案崔亮傳云。齊文襄恨崔鴻十六國春秋。述諸僭僞。不及江東。然則鴻所以不錄僭晉、劉、蕭者。其意不欲以江東爲僞故也。正始元年。係魏宣武帝卽位之六年。梁武帝之天監三

年也。三年之末，已成九十五卷。至孝明帝正光三年，相去已十七年，始購得常璩華陽國志，乃補入蜀事五卷爲百卷。鴻卒於孝昌之初，則此書在當日已成足本，並無遺闕可知。惜乎其竟亡也。

又北史鴻傳：鴻撰十六國春秋，宣武聞其撰錄，遣散騎常侍趙邕詔鴻曰：聞卿撰定諸史，便可隨成者送。至朕當於機事之暇覽之。鴻以其書有與國初相涉，言多失體，且旣訖不奏聞。鴻後典起居，乃志一作載其表云云。案志注作忘，非。魏作妄，以其初未奏聞，原無此表也。

此書隋志一百卷，唐志一百二十卷。至宋志則無之。蓋當五代及宋初而亡。故晁說之稱司馬溫公所攷十六國春秋，已非鴻全書。文獻通攷經籍攷亦不載。明攜李屠喬孫遷之刻，賀燦然爲序者，亦爲一百卷。乃喬孫與其友人姚士粦輩取晉書載記、北史、冊府元龜等書僞爲之，非原本。浦起龍注史通中一條云：屠欲起斯廢，毋假初名，毋襲卷數，顯號補亡可也。匿所自來，掩非己有，真書悉變爲贗書矣。或云：杭本漢魏叢書所收十六短錄，故是鴻之舊，是說也。予猶疑之。

本傳所載鴻書之誤，如天興二年，姚興改號鴻始，而鴻以爲改在元年，此必鴻書本用魏年號紀年，而分書各僭號於下故耳。今屠氏刻本則直用各僭號紀年，卽如鴻始元年，直敍姚氏事，未及魏事隻字，觀者亦何由而知其爲誤作改元在天興元年乎？卽此攷之，僞作顯然。

劉淵自稱漢後，爲壇南郊，下令歷敍漢二祖五宗功德，固屬可笑。而所云孝愍委棄萬國，昭烈播越岷蜀，孝愍係指漢獻帝，係蜀先主於建安二十五年所遙稱，見三國志先主傳。

劉淵年

劉淵生於魏嘉平中，死於晉永嘉四年，約年六十。

前漢

劉淵起事，國本號漢，歷劉和、劉聰、劉粲凡四主，皆如故也。直至劉曜始改號趙，因石勒亦號趙，故又稱前趙耳。而僞本崔鴻十六國春秋自淵以下皆名前趙，則非。

劉聰論誤

劉聰傳論云：竟以壽終，非不幸也。案當作何其幸也。

劉曜殺石生

劉曜傳：曜爲石勒所執，勒遣劉岳、劉震等乘馬從，男女衣帽以見曜。曜曰：久謂卿等爲灰土。石王仁厚，全宥至今，而我殺石生，負盟之甚。案石生當作石他。知者上文言石勒將石他自雁門出上郡，襲安國將軍北羌王，俘三千餘落而歸。曜怒，遣劉岳追之，及石他，戰於河濱，敗之，斬他。若石生則鎮關中爲石季龍所攻，其部下殺之於雞頭山，事見後載記第五卷石宏傳中。其時去劉曜爲石勒所殺已甚久。

王脊

石勒傳上卷章武人王脊起兵於科斗壘擾亂勒河間渤海諸郡脊或作育下卷上黨內史王脊以并州叛於勒未知卽此人否

兖州刺史劉遐

石勒傳下卷石季龍攻陷徐龕送之襄國勒殺之晉兖州刺史劉遐懼自鄒山退屯於下邳案帝紀作兖州刺史郗鑒自鄒山退守合肥郗鑒傳亦云然此作劉遐疑誤

檀斌

石瞻攻陷晉兖州刺史檀斌於鄒山斌死之案斌帝紀作贊

夏嘉

濟岷太守劉闔將軍張闔等叛害下邳內史夏嘉以下邳降於石生案夏嘉帝紀作夏侯

王國叛降於勒

上文言龍驤將軍王國叛以南郡降於勒下文又言晉龍驤將軍王國以南郡叛降於石堪數行之中一事重出疏矣

歷陽太守

石季龍傳上。季龍將麋安進據胡亭。晉將軍黃沖、歷陽太守鄭進皆降之。安於是掠七萬戶而還。歷陽帝紀作義陽七萬作七千。

政官

發百姓牛二萬餘頭配朔州政官。政元版作牧。是。

拔嵩

載記姚泓傳。泓以晉師之逼。乞師於魏。魏遣司徒南平公拔嵩進據河內。爲泓聲援。拔嵩元本作拔嵩。李雄與穆帝分天下。

載記李雄傳。雄以中原喪亂。乃頻遣使朝貢。與晉穆帝分天下。案雄死在咸和八年。是成帝時。何云與晉穆帝分天下。穆字誤。

李雄死年

咸和八年。雄生瘍於頭。六日死。時年六十一。案帝紀雄死在九年六月。

揖次

載記呂光傳。魏安人焦松等起兵。迎張天錫之世子大豫於揖次。揖當作搢。古搢字。

義熙三年